**屏東科技大學植物醫學系校友會第五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議程**

1. 時間：民國106年11月25日 (星期六)上午十一點至十二點。
2. 地點：屏東科技大學植物醫學系PM105教室
3. 主席：趙理事主席 永椿
4. 1. 出席人員：

理事：陳致延、陳俊吉、吳懷慧、廖學章、石信德、汪慈慧、何美莉

監事：陳景德、施錫彬、張麗珍

2.列席人員：植物醫學系師長、秘書處人員及系學會會長

伍、議程：

* + - 1. 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
2. 會務報告：秘書處報告

 財務報告(參閱附件)

二、討論事項

案由一：討論106年11月25日校友會舉辦之校慶聯誼餐會，植醫系友會訂購桌數(5000/桌)及經費核銷方式。

說 明：餐會時間為中午12:00；地點為圖書館正前方廣場。系友會訂購2桌，請理監事踴躍參加。餐費費用10,000元，由校友會內可用款項核銷，理監事另行捐款給系友會。(請理監事同意)。

決 議：參加餐會之理監事採1,000元/人，捐款回饋系友會。本會財務會開立植醫系友會之收據，以為憑證。

案由二：推薦植醫系友一名，擔任校友會非選舉之當然會員代表。

說 明：校友會第三屆會員代表已完成登記作業，並將於106年8-12月進行選舉產生，許多分會(含本分會)並無人員登記，為顧及各個分會或系所均能夠有參與，校友會理監事會議臨時動議決議，除選舉代表外，校友會將函請各系友分會或系所，得推薦一個名額，為當然會員代表。經詢問校友會賴慧芹秘書，為不影響本次選舉公正性，將在下一次校友會理監事會議提案修正選舉辦法，並於下一屆實施(若有變更，會發函通知)。此一會員代表任期同選舉代表，一任3年。會員代表大會每年3-5月召開，地點可能在學校或飯店。故本屆理監事暫不需要推薦，但列為與下一屆理監事之重要交接事項。

案由三：確認系友會本年經費之動支情形、贊助系學會經費之核銷與審核本年度會計報表。

說 明：口頭說明

決 議：1.支援系學會之經費，根據系學會會長報告106年度支出情形，本學期已支出及核銷經額為5,000元，另12月已規劃舉辦大型活動，尚未使用及核銷經額約5,000元，合計為10,000元。故107年度贊助經額由原訂每學期10,000元，調整為每學年10,000元。2.今年度收支損益表(附件)，經監事審核，截至106年10月31日為止，系友會之經費結餘分別系上帳191,912元、校友總會52,200元及校友文教基金會108,500元，合計352,612元，確認無誤。

案由四：討論系友會理、監事回饋及贊助系友會各項活動之經費。

說 明：口頭說明

決 議：1.理監事採非強迫性、不限定金額、自由樂捐方式，回饋系友會。本會財務將開立植醫系友會之收據，以為憑證(此收據無法抵稅)，並列入本年度系友會之捐款收入。須抵稅之捐款人，可捐款至校友會，校友會可開立抵稅之收據，但需抽成30%，系友會僅收到70%捐款。

 2.業界或外商可透過母系舉辦研討會，以登載廣告於研討會專刊的方式贊助系友會。

 3.本次系友回娘家活動之募款餐會，雖然未舉辦，但在此說明此一募款，係以餐費之結餘款直接轉捐至系友會，並列入該年度之收入。

 4.秘書長告知今年度餐會，吳家順系友贊助5,000元，在此代表系友會致上最高謝意。

 5. 感謝秘書長爭取到學校補助今年度系友回娘家活動餐點支出經費，凡簽到系友每人補助40元餐點費。

案由五：確認聘請卸任理事長為榮譽理事主席。

說 明：根據系友會組織章程第十三條，理事主席卸任後，得聘為榮譽理事主席。

決 議：依照章程實施。

臨時動議或建議案：

為避免日後理監事會議因召開人數不足，影響下年度傑出系友的選拔及傑出校友的推薦，故理事長建議在本次會議完成前述工作，請理監事同意並進行推薦。

理監事全數同意。

107及108年度傑出校友，根據本次理監事會議決議：107年度傑出校友被推薦人為財團法人中正農業科技社會公益基金會執行長**劉易昇**系友。108年度傑出校友被推薦人為**廖學章**理事。本會將依照校友會傑出校友推薦辦法，於該年度推薦至校友會審核。

推舉107年度傑出系友，根據往例，推舉產、官、學之傑出系友數名。經本次理監事會議決議，107年度傑出系友當選人分別為**張麗珍、施錫彬、吳懷慧及汪慈慧系友**。